

吴忠市应急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设置情况

我局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办公室、综合协调督查科及法规与信息化科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工作，办公室指定 1 名同志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审核、发布，与政府办政务公开科对接等具体工作。为进一步深化和规范我局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行为的监督，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不断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制度建设。一是制定了《吴忠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对政务公开、信息公开的内容、更新时间提出了具体的要求。二是编制并在政府官网上公开了《吴忠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向社会主动公开了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公开

内容、公开方式、联系方式以及举报方式等，暂未公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三是修改完善了《吴忠市应急管理局新媒体平台运行管理办法》，信息发布严格遵守有关规定要求，所有信息在发布前必须经科室负责人、发布人、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审核签字，需要在政府官网发布的信息必须经政府办政务公开科审核。

（三）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公开指南的编制、更新情况

我局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127条，信息内容主要包括机构职能、政策法规、工作动态等方面。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形式：一是认真做好市人民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按照有关要求，对相关的频道和栏目及时充实更新，加强信息管理。对网站中机构概况、单位职责、机构设置、领导分工等固定类栏目，内容变更后进行更新；其他信息随时加载更新，做到了经常性工作、阶段性工作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二是通过多种渠道公开政府信息。为方便群众办事，我局还设立了公示栏、办事指南，公开工作人员及其工作职权、职责，公布我局服务承诺和政务公开内容，凡事关干部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安全生产政务活动，不涉及保密范围内的都实行了上墙公示，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运行情况

我局申请开通了“吴忠市应急管理局”官方微信公众号和“吴忠应急”官方微博，并保持每周更新，向公众及时公开我局业务动态以及国家大政方针等内容。2019年全年，官方微信

公众号发布信息 161 条，官方微博发布信息 41 条，政府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58 条。

（五）开展培训学习情况

5 月初，我局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进行了《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专题学习；6 月中旬，办公室主任和政务公开专职人员参加了全市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我局全体干部职工多次利用干部理论学习机会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学习，并于 7 月 22 日开展了政务信息公开专题学习，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吴忠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11 月安排政务公开专职人员赴贵阳参加了市政府办组织的为期一周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0	27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3	0	2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419.81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	0	0	0	0	0	0	0		

		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依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还需进一步加强，鉴于工作任务重压力大，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尤为严峻，全局忙于筹备迎检、执法检查等工作，对其他工作有一定程度的弱化。二是政务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有待提高，部分公开信息归类不够，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今年以来的“双随机一公开”、安全生产情况通报等内容未能在规定时限内公布。三是栏目信息发布数量不平衡。目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较多，但涉及公众切身利益、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民生领域、重点领域和政策解读等信息公开稍有不足，公开内容单一化、表面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